

第貳章 文獻探討

本研究旨在對台北市國中學生對游泳課的學習滿意度進行調查探討，因此蒐集與本研究相關文獻作為探討問題的依據，全章共分為五節：第一節游泳教學實施之重要性；第二節學校游泳課程實施之演變；第三節提升學生游泳能力相關政策計畫概述；第四節游泳課程在學校推廣現況；第五節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之相關研究。

第一節 游泳教學實施之重要性

台灣四面環海又位處亞熱帶，因此能實施水上運動的季節較長，在這種自然環境下為追求享受生活情趣與健康人生，游泳運動即成為大眾人民所需求（尤新吉，1993）。台灣雖屬海島型國家，但早期政府並未特別重視游泳教育，導致國人的游泳能力普遍低落；依據世界救生組織 1990 年統計全世界意外溺水人數，除巴哈馬、蘇聯外，台灣位居世界第三，每年約有 600~1000 人溺水（校園游泳網，2005）。溺水新聞報導時有耳聞，其中受害者不乏兒童、青少年，近年出生率已大不如前，如因此而折損國家未來主人翁的年輕生命，所付出的代價實在太大了。再說如以健康的角度來看，游泳運動可以使全身均衡發展，培養健美的體態，增進呼吸、循環、消化功能，增加肺活量及皮膚的抵抗力，進而促進身體的健康（教育部體育司，1982），可窺見學習游泳運動培養國民健康體能與自我救生能力的重要。且因游泳運動的特殊性，參與游泳運動的人因水浮力、水阻力的關係較不容易有運動傷害，除適合各種不同年齡層，也因為這樣的特性，甚至是一些患有特殊疾病的病患都可參與，是其他

運動項目所不及的。

我們為什麼要學習游泳呢？游泳的功能與重要性有哪些？以下就休閒活動、健康觀點、避免溺水意外發生機率、對特殊病症與族群的益處等方面，探討其游泳運動的重要性與參與游泳運動所能獲得的益處看法分述如下：

一、從休閒活動方面

游泳運動是一種良好的娛樂與戶外活動，每當鬱暑侵人，游泳不但精神舒暢，身心愉快，且能增進和諧、歡樂、情誼、親情、健康、豐富正當社交活動（武育勇，1998）。因地形、氣候的關係，水上活動是國人相當容易接觸的活動，加上近年國人對於休閒活動日趨重視，舉凡參與潛水、衝浪、風帆、泛舟等等水上活動機會頻繁，而游泳為享受其他水上活動所須具備之條件，必然重要。

二、從健康觀點方面

武育勇（1998）指出游泳能促進身體機能的均衡發展，培養健康體態，且能增進呼吸、循環、消化等各內臟器官的功能，對肺活量尤其有顯著的幫助，是為一種最好的全身運動。藤德政（2001）認為接受適當的游泳課程教育，對身心正處於成長發育的孩子，不僅生理的機能可獲得充分發揮，就心理層面也是一種調節壓力的最佳運動。曹青軍、田珊（2002）認為游泳能促進青少年兒童的身體發育，增強各方面生理機能，對神經系統及智力發育產生促進效用外，更可全面促進在速度、耐力、柔韌性、靈敏性等方面身體素質的提高。游泳的運動效果甚多，生理方面可提升心肺功能，增進肌力、肌耐力、柔軟度，並可控制體重；心理方面亦可增加自信心、鬆弛精神及自我肯定的效果（簡曜輝，2001）。由此可見游泳對於提

升個人生理、心理方面健康皆有極高的助益。

三、從避免溺水意外發生機率方面

許家榮（2003）認為就以防止溺水死亡機率而言，游泳更是有普及的必要。各級學校溺水死亡人數約佔校園意外死亡人數之1/11，其主要原因為學生未具有游泳的技能及救生的知識（劉兆達，2001）。基於尊重生命、保護學生，同時可以促進健康的立場，學校體育課程教導學生游泳運動技能或基本的水中求生技能，應可比擬為天職（黃森芳，2000）。學校是學生學習技能最好的場所，學校如能確實實施游泳課程，必能提升學生游泳能力與防溺常識，對於降低溺水意外事件的發生機率亦有顯見的助益。

四、從適合特殊病症族群參與的益處方面

游泳是最好的運動（尤新吉，1993；武育勇，1998；陳玉蘭，2004）。陳和睦（2001）認為游泳是最少運動傷害的運動項目，動作快慢可自行調整是最適合老人做的有氧運動。孕婦行動不便、負荷過重，循環機能受影響，而游泳亦是最適合的運動（武育勇，1998）。王正信（2004）研究指出游泳運動能改善氣喘患病者之肺功能及氣喘發作的症狀，建議氣喘患者可多從事游泳運動。陳昭成（2005）游泳教學對腦性麻痺兒童不僅是游泳技能的提升，亦可以增進其想像、模仿、創造、獨立自主和團體生活的能力。林志鴻（2003）認為聽障者可藉由游泳運動加強呼吸運動，增加肺活量促進發音及說話訓練效果。黃文盛（2004）研究指出長期的游泳訓練對智能障礙學生生活適應能力（溝通、動作、生活自理與社會技能能力）有顯著提升。陳玉蘭（2005）認為長期實施游泳運動，對唐氏症者其生

理、心理、社會及生活適應方面皆有所改善。游泳運動適合某些身體有些殘疾不便的人，藉由游泳可放鬆肌肉、關節等組織，且可促進肌肉、關節靈活度（陳秀華 2001；林明群 2005）。

小結

綜合上述文獻可知，學習游泳運動所能獲得益處甚多，除有減少溺水意外發生的機率與提升個人生理、心理健康的功能外，具備游泳技能亦是參與眾多水域休閒活動所必要的條件。除此之外，對於孕婦、老人以及其他特殊病症族群更有其他運動項目所不及的功用，游泳運動功能的廣泛與適合參與對象的普及，是一項價值極高的運動項目。

第二節 學校游泳課程實施之演變

本節內容主要探討民國初始至 90 年代，我國國民中學體育課程標準多次修訂頒布之內容，探討我國游泳課程實施的演變，分析如下：

一、民國 2 年壬子學制時期中學校課程標準

由表 2-1 得知，此時期尚未出現游泳課程，可顯見當時的學校體育教育並未開始實施游泳運動。

表 2-1 民國 2 年壬子學制時期中學校課程標準

年級	一	二	三	四
教學時間	男每週 3 小時 女 2 小時			
科目	體操			
教材種類	普通體操			
	(男) 兵式訓練 (女) 舞蹈遊戲			

資料來源：許義雄、徐元民（1999）。

二、民國 18 年壬戌學制時期初中體育暫行課程標準

由表 2-2 得知，此學期初中學學校體育課程標準內容中，首度出現游泳課程名稱。民國 21、25 年初級中學體育課程標準內容中，游泳課程亦仍名列於天然活動教材種類中。

表 2-2 壬戌學制時期初中體育暫行課程標準

年級	一	二	三
教學時間	每週 3 小時		
科目	體育		
教材種類	國術、遊戲、天然活動（如田徑、游泳等）.... 等七類		

資料來源：許義雄、徐元民（1999）。

三、民國 29 年初級中學體育課程標準。

由表 2-3 得知，此時期初級中學體育課程標準內容，游泳課程名稱變更為水上及冰上運動，其內容除了游泳還包含水球、救生、划船、滑冰等項目，另外首度出現教學所用教材類別分配比率，水上及冰上運動類佔體育課程總比率，每學年皆為 10%，但亦規定如缺乏適當設備無法教學者，應將其佔百分比移增於機巧、競技及自衛活動三項內，並未強制要求實施游泳課程。

表 2-3 民國 29 年初級中學體育課程標準

年級	一~三
教學時間	男生、女生皆每週 2 小時（三年）
教材類別	包含體操、韻律、遊戲、機巧、球類、競技、自衛、水上及冰上運動、其他運動等九類
所佔比率	每學年皆為 10%

資料來源：許義雄、徐元民（1999）。

四、民國 37 年修訂中學課程標準

此時期課程標準各教材內容無較大的變更，但在其教學時數上，男生依舊維持每週 2 小時，而女生變更為前三學期每週 2 小時，後三學期每週 1 小時，體育教學時數大幅減少，而將所挪出的教學時數移至家事課，可見當時民風並不重視女子參與運動。游泳運動仍未受重視。

五、民國 44 年中學課程標準

政府迫遷來台後首度修正中學課程標準，其女生體育課教學時數再次修正縮減為第一學年每週 2 小時、第二、第三學年每週教學 1 小時。女子體育教學時數更為減少。游泳運動仍未受重視。

六、民國 49 年修訂中學課程標準草案

由表 2-4 得知，此時期初級中學體育課程標準內容首度將體育教材區分成主授、選授教材。另自民國 29 年中學體育課程標準修訂的名稱水上及冰上運動，在此時期變更區分為水上運動、冰上及雪上運動類，雖分列項目，但皆列為選授教材；另外課程標準內主授教材，皆已編列教材內容大綱，而選授教材仍僅編列項目尚無制定其教材內容，可見當時對其選授教材仍較不重視。游泳運動仍未受重視。

表 2-4 民國 49 年修訂初級中學體育課程標準草案

教學時間	每週 2 小時		
教材種類	主授	選授	
	體操、韻律…等四項	水上	…等四項
教材項目	略	水上包含游泳、救生…等六項	
教學比例	至少 70%	項目如經選授（亦可不選授），其授課時數不得少於全部教材授課時數的 10%，亦不可多於 30%。	

資料來源：教育部（1960）。

七、民國 57 年國民中學暫行綱要

此時期課程標準修訂，主授教材種類變更為六項（多舞蹈、國術類）、總教學時數增加，需至少占全部教材的 80%；選授教材亦變更為六項（多田徑、球類，游泳課程仍列為選授教材），項目如經選授，其授課時數縮減（原不可少於 10%），改成不可少於全部教材的 5%，但亦不可多於 10%，選授總教學時數不可多於 20%，相較民國 49 年的課程標準減少了 10%，各校實施選授教材受限更多。另外教材內容上，主授教材增列詳細教材項目教學內容，選授教材依舊未編列教學項目教材內容。可見游泳運動仍未受重視。

八、民國 72 年課程標準

此時期所頒布的國中課程標準，體育課程主要修訂內容如下：

（一）教材內容

1. 教材分成七大類，其中教材項目規定至少選擇田徑類（四項）、體操類（二項）、國術類（一項）、舞蹈（一項）、球類（四項）、體育常識、其他（至多選四項）類，而游泳項目編列為其他類中的一項。

2. 選擇十二~二十四項教材，各項教材授課時數為 8~16 小時，於三年中實施完畢。

（二）實施要點

1. 明列設有游泳池優先選授游泳。

2. 應盡量擴建各種運動場地及購置教學用具以利教學。

綜合上述內容可知游泳運動已逐漸受到重視，此外，吳文忠（1981）主編《學校體育教師手冊》中指出，教材分成十大類，水上運動亦成一類，而包含在水上運動類的游泳項目更編列短、中、長距離、各式游法及競泳等教學內容，且在教材價值評估上更將游泳運動評估為第三級（教材價值共分六級，第一級最重要、第二級次之依此類推），顯見游泳運動已被專家視為需教授的重要運動項目之一。

九、民國 83 年國民中學課程標準

由表 2-5 得知，此時期選授項目可教授的時數大幅提升，讓學校可依照學校場地設備、師資專長發展學校特有的體育特色。在課程標準教學資源要點中，除續提到應充實各項場地、設備、器材外，亦提出各級學校應配合學校條件及社區特性，充分運用社會資源新

觀點，但當時教育單位並未積極推行、訂定準則或辦法，實為可惜。另外選修科目體育課程標準中，首度將水上運動列為教材種類十類之一。

表 2-5 民國 83 年國民中學課程標準

教材種類	必授	選授
	舞蹈、國術…等六類	必授 6 類加其他類共七類
教材項目	略	略
教學節數	三年（90 節）	三年（90 節），各類選授節數不得超過 60 節（其他類除外），各項不得超過 20 節。

資料來源：教育部（1995）。

十、民國 90 年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

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將健康領域與體育合併成七大學習領域中的一個學習領域，體育教材不再明列必授、選授科目，而是環繞在七段能力指標與十大基本能力議題上，強調學生須具備良好的體適能、基本能力的培養、學會帶的走的能力。課程綱要內容雖未提及實施游泳教學運動，但坊間民營的中小學教科書出版機構，皆已將游泳項目列為主要教授教材，亦詳細編列教學活動與內容。

小結

從上述文獻發現，我國學校體育課程，從早期民國初年至 83 年國中學校課程標準中，可看出國中體育課程乃皆依其政府教育單位所頒布的學校課程標準來實施，游泳課程雖是學校體育課程項目的一種，但大多編列於選授教材中，且因政府教育單位的不重視，場地設備極度缺乏的情況，再加上早期民風、升學主義優先學校不重

視體育課程實施等等因素的影響下，學校、教師、學生、家長亦未看重游泳運動，而學習游泳的較佳時期即在中小學階段，應能學習而未學習，以致游泳運動的推廣成效不彰，是導致國人游泳能力不佳的主要原因。

第三節 提升學生游泳能力相關政策計畫概述

游泳是一項具有節奏規律及富有韻律感的全身性運動之一，在所有運動種類中，它的運動強度高，可鍛鍊全身的肌肉而不受傷害，而且是一項大眾化的休閒活動，適合各年齡層參與，但游泳本身存在著潛在的危險性，稍有疏失大意，常會發生危險，甚至喪失生命（教育部，2001）。許家榮（2003）認為游泳除了是生理價值極高且為有益身心之休閒活動而值得提倡之外，就溺水死亡機率而言，更是有普及的必要。依據行政院衛生署（2003）「台灣地區歷年意外淹死及溺水人數統計」資料顯示，80年至90年之間，因意外淹死及溺水死亡人數平均每年高達千人以上。為避免學生溺水死亡，提升學生游泳能力，培養正確水上安全觀念，即成為政府相關單位當前所重視的工作之一。以下就教育部及台北市政府教育局實施提升學生游泳能力相關計畫，依實施期程與對象、計畫目標、實施原則、實施策略與預期效益等內容，摘述如下：

一、民國90年教育部推動提升學生游泳能力計畫

（一）實施期程與對象

自90年起至93年度止，對象包含全國中、小學生為主。

（二）計畫目標

1. 提升中小學生游泳能力，四年內中小學學生會游泳之比例提升15%，其鑑定標準為國小畢業前能游15公尺，國、高中（職）畢業前能游25公尺（須會換氣）。
2. 養成學生親水能力，加強學生水上安全教育與宣導，提升中小學生水上安全認知及自救、救人之技能。
3. 養成學生游泳運動習慣，豐富學生休閒運動內涵。

（三）實施原則

1. 設有游泳池之中、小學，應依「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教授游泳課程暨每學年度舉辦全校水上運動競賽，以提高中、小學學生游泳能力。
2. 未設游泳池之學校，應鼓勵學生學習游泳技能，並由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學校協調鄰近設有游泳池之學校或機構，辦理週末、假日、夜間、寒暑假游泳研習班或育樂營。
3. 學校及鄰近社區均未設游泳池者，本計畫實施期間，以鼓勵學生參加為原則。
4. 學校應藉相關課程教學與活動，增進學生及其家長對游泳技能及安全認知。
5. 學校應結合校園、社區資源，採樂趣化、漸進式游泳教學，以鼓勵與強化措施，提升中小學學生游泳技能。對未達標準能力者，必要時得辦理游泳加強班。惟不得以學生游泳能力做為能否畢業之依據。
6. 學校應加強學生水上安全教育，指導學生遵守安全規定，不得前往危險水域戲水；天候不良或缺乏救生設施之環境，亦不宜從事游泳活動。
7. 學校推動本計畫所需救生員得由學校教職員工具救生員資格或協調當地救生組織具有救生員資格者充（兼）任之。

（四）實施策略

1. 成立推動小組

- （1）教育部成立「提升學生游泳能力專案小組」，其成員包含：教育行政人員、學者專家、民間團體、基層教師、家長代表。

(2) 地方政府成立「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推動小組」，其成員包含：

教育行政人員、學者專家、民間團體、基層教師、家長代表。

(3) 學校成立「提升學生游泳能力工作小組」，其成員包含：教

師、家長會、志工等。

2. 強化游泳教學知能

(1) 辦理教師游泳教學研習會。

(2) 落實學校正常化游泳教學。

(3) 製作游泳教學錄影帶及光碟。

(4) 辦理教師救生訓練班。

(5) 輔導師資培育機構強化游泳教學知能。

3. 改善學校游泳運動設施

(1) 整修舊有游泳池。

(2) 興建學校游泳池。

(3) 充實游泳教學、救生及醫護設備。

(4) 重點補助學校加裝溫水設備。

4. 加強學校游泳場所安全措施

(1) 輔導學校聘僱專（兼）職救生員。

(2) 辦理學生水上安全教育。

5. 導入並利用社區游泳教育資源

(1) 訂定「各級學校開放游泳池供社區青少年學生使用要點」。

(2) 推廣並輔導社區辦理親子游泳活動。

6. 訂定推展游泳教學獎勵措施

(1) 訂定並推展中、小學學生游泳能力獎勵措施。

(2) 鼓勵高中及大專校院將學生游泳能力納入甄選或申請入學之項目。

(3) 訂定學校借用社區游泳池教學之措施。

7. 加強游泳教學研究與發展

(1) 規劃中、小學學生游泳能力調查。

(2) 辦理游泳育樂營之經營研習會。

(3) 辦理游泳池管理研習會。

8. 拓展學生參與游泳運動機會

(1) 設有游泳池之學校，應正常游泳教學及成立游泳社團、游泳隊，辦理水上運動會、游泳訓練班。

(2) 未設游泳池設備學校，以結合他校或社區游泳資源，推動游泳教學。

(3) 擴大辦理學生假期游泳育樂營。

(五) 預期效益

1. 學生會游泳比率顯著提升。

2. 學生將游泳做為休閒活動及終生運動之比率提高。

3. 學生養成親水能力與提升自救能力比率提高。

4. 增加游泳運動人口，提升學生體適能。

5. 社區與學校的互動增加，促進運動文化提升，有助於社會祥和發展。

6. 全民運動紮根，國家醫療給付相對減低，造就活力社會，提升生命品質。

二、民國 90 年北市加強各級學校游泳教學提升學生游泳能力計畫

(一) 計畫期程與對象

自 90 年度起至 94 年度止，對象包含本市各級學校、公立游泳池、各級學校學生、教師及民間社團游泳教師。

（二）計畫目標

1. 提高通過游泳指標之學生人數比率。
2. 擴充學校設置游泳池比率。
3. 提昇學校教師游泳教學能力。
4. 結合民間資源投入學校教育，建構優質學習環境。
5. 落實學校夥伴關係，發揮資源共用效能。
6. 習得水上活動自救救人基本知能。

（三）實施策略

1. 發揮現有資源，落實游泳教學，提高教學成效。
2. 籌措相關資金，共同參與學校游泳池興建與改建，增加泳池數量。
3. 改變學校游泳池營運模式，充份使用時間資源發揮最大效益。
4. 強化游泳教學及水上安全教育軟體條件，提昇教學效果。
5. 實施專業調查與評估，持續推動與修正近程策略。

（四）具體措施內容

1. 規辦泳池資源共用。
2. 辦理教師研習。
3. 編印水上安全教育教學手冊。
4. 編製水上安全教育錄影帶。
5. 研訂加強學校游泳教學實施計劃。
6. 推行達成指標獎勵要點。
7. 設計游泳證照。
8. 研修暑期泳訓營加入水上安全課程。
9. 市府編列經費、社區、家長會籌措基金合建或興建。
10. 委託民間廠商（B.O.T.）。

11. 持續執行已發包、興建之學校（11 校）、規劃設計中之學校（8 校）。
12. 持續執行委託民間廠商經營管理維護（O.T.）。
13. 以代收代付方式辦理泳訓營。
14. 增加游泳池使用時段。
15. 第八節輔導課編排游泳輔導教學。
16. 擴大試辦暑期泳訓營免費名額。

（五）預期成效

1. 學生游泳技能，保障學生戲水安全。
 2. 提升教師游泳教學能力，發揮教學效果。
 3. 增加游泳池數量，滿足學生上課與市民運動需求。
 4. 充份發揮資源效能，落實社區資源共用理想。
 5. 提高各項游泳資源數量與比率。
- (1) 教師勝任游泳教學人數比率，國中小及高中皆達 95% 以上。
 - (2) 學生畢業前通過游泳指標人數比率，國中小及高中皆達 80% 以上。
 - (3) 泳池數量，增加為 119 座（冷 13，溫 106）其中溫水池增加 76 座（包括冷水池改建 46 座，新建 30 座）。

三、民國 92 年北市中小學應屆畢業生游泳能力檢測計畫

（一）實施對象

本市中小學應屆畢業生（國小包含五年級學生）。

（二）計畫目標

本市中小學應屆畢業生，在畢業前能通過游泳檢測，國小會換氣至少游完 15 公尺；國中會換氣至少游完 25 公尺；高中、高職會

換氣至少游完 50 公尺，達到「人人會游泳，個個能自救」。

（三）實施原則

1. 教學相長，讓教師了解學生的身心發展，強化學生的游泳能力。
2. 開發潛能，鼓勵學生勤加練習，不以檢測標準為終極目標。
3. 設施廣用，充分運用游泳池設備，培養學生親水能力，增廣設施效益。
4. 權責分工，教育局、學校及家長分工合作，提昇學生游泳檢測通過率。
5. 績效評鑑，落實游泳檢測工作，不斷檢討執行成效。

（四）實施方式

1. 負責單位：由各校體育委員會負責推動。
2. 實施期程：應屆畢業生每年排定 5 月為「游泳檢測月」，國小 5 年級學生納入檢測。
3. 檢測標準：國小會換氣至少游完 15 公尺；國中會換氣至少游完 25 公尺；高中、高職會換氣至少游完 50 公尺。
4. 通過證明：各中小學畢業生及國小五年級學生，通過游泳檢測者，由教育局發給檢測通過證書。
5. 安全管控：實施游泳檢測時，應有合格救生員在現場駐守，並落實游泳池各項設施的安全管理稽查，降低意外發生的風險。

（五）配合措施

1. 強化成效：學校以鼓勵與強化措施，利用游泳課、課後教學、暑期輔導、常年游泳營、游泳比賽等寓教於樂及彈性多元方式，強化學生游泳能力，提昇檢測通過率。

2. 補救教學：必要時得針對應屆畢業生，學校得辦理游泳加強班；或針對國小五年級檢測未通過學生，另由教育局規劃辦理暑期或週休二日補救教學班。惟不得以學生游泳能力做為能否畢業之依據。
3. 精熟學習：除課堂教學外，應鼓勵學生利用課餘時間，在安全前提下，參與各種水上活動，提昇游泳知能。
4. 資源共享：具游泳池學校，提供部分上課時段予鄰近無游泳池學校實施游泳教學用，實施計畫由教育局另訂之。

（六）獎勵（以應屆畢業生人數為計算基準）

1. 無泳池學校

- （1）各班級檢測通過率達 80%為特優、達 75%為優等，級任導師及游泳任課教師予以敘獎。
- （2）全校檢測通過率達 80%為特優、75%為優等、70%為甲等，以上學校頒發獎狀乙紙，相關承辦人員予以從優敘獎。

2. 有泳池學校

- （1）各班級檢測通過率達 90%為特優、達 85%為優等，級任導師及游泳任課教師予以敘獎。
- （2）全校檢測通過率達 90%為特優、85%為優等、80%為甲等，以上學校頒發獎狀乙紙，相關承辦人員予以從優敘獎。

（七）預期目標

本市中小學有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其畢業生之游泳檢測通過率達 85%；無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其畢業生之游泳檢測通過率達 75%。

四、民國 93 年各級學校游泳池資源分享計畫

（一）實施對象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

（二）協助單位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捷運工程局、工務局公園路燈管理處、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公務人員訓練中心與民間具游泳池企業單位。

（三）目的

- 1.發揮現有游泳池的邊際效益，達到最大使用功能。
- 2.實現學校泳池無圍牆、資源共分享的教育理念。
- 3.整合市政府相關局處所屬公私立泳池資源，形成教育有機體。

（四）實施原則

- 1.在合法性地點及安全性活動原則下，尊重各校之意願，由鄰近之同級或跨級學校，提出共享游泳池合作方案。
- 2.行政協助：由教育局規劃統合，協助學校相互合作，國中溫水泳池學校應優先支援學區內無游泳池國小。
- 3.整合資源：教育局運用學校和社區游泳池，並結合相關局處及企業單位所屬游泳池。
- 4.等差原則：溫水泳池和冷水泳池在收費標準、釋放使用時數上有所差異。
- 5.畢業生優先：原則上各級學校以應屆畢業生為優先實施對象。

（五）實施方式

1.無游泳池學校和具游泳池學校共用泳池

- （1）具游泳池學校，須提供部分上課時段之場地（及救生員）予鄰近無游泳池學校實施游泳教學用，每週以二個半天為原則。

- (2) 合作共用游泳池以一校至少支援一校為原則。
- (3) 無游泳池學校應主動與具游泳池學校協商借用游泳池，建立相互合作意願，復由教育局規劃統合，辦理游泳池共用事宜。
- (4) 由二方學校共同研擬游泳池共用辦法，相關措施包括有使用規則與使用時段、收費標準與注意事項。
- (5) 無游泳池學校應自行負擔師資，並繳交水電清潔費用，收費標準比照具游泳池學校為原則（溫水設施 150 元；一般泳池 100 元）。

2. 無游泳池學校運用市屬游泳池

- (1) 教育局提供市屬游泳池名冊予學校參辦。
- (2) 由學校與社區內合法游泳池訂定使用契約。
- (3) 配合游泳池冷（溫）水設施及開放時間，學校彈性調整體育課時間實施為原則。
- (4) 收費標準由學校與泳池單位議價訂約。
- (5) 學校應以鼓勵方式，徵求家長同意下，學生得自由參加。

3. 無泳池學校運用民間企業單位附設游泳池

- (1) 教育局彙整願意配合之企業單位附設游泳池名單，依交通地理分布，分配給相關學校使用
- (2) 配合游泳池冷（溫）水設施及開放時間，學校彈性調整體育課時間實施為原則。
- (3) 地處偏遠或有特殊情形之無泳池國小，執行共用泳池計畫所需之交通費得向教育局申請專款補助。

（六）預期成效

- 1. 93 年 6 月底前，有 50%無泳池學校與具游泳池學校共用泳池

或運用社區、企業單位游泳池。

2.93 年 12 月底前，有 90%無泳池學校與具游泳池學校共用泳池
或運用社區、企業單位游泳池。

小結

綜合上述文獻發現，早期國人因溺水死亡人數眾多，其中不乏青年學子，因此，近年教育單位積極推動提升游泳能力相關計畫，以培養國民健康體能、增加自我游泳與救生的能力，進而發展休閒、海洋運動，以其建立海島台灣新形象。其中各縣市中，以台北市政府最積極推展，推動多項政策，除加強提升師資、場地設施等等軟體條件外，提出畢業生游泳能力檢測、校園無圍牆資源共享、改變游泳池營運模式發揮最大效益等政策，以期達到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之目的，以中小學有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其畢業生之游泳檢測通過率達 85%；無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游泳檢測通過率達 75%為預期目標。

第四節 游泳課程在學校推廣現況

一、游泳池設施分佈現況

（一）台灣各縣市游泳池設施現況

由表 2-6 中發現，各縣市游泳池設施總數量，以台北市 162 座最多，澎湖、連江縣最少，各只有 2 座；如以教育機構附設游泳池設施來看，以台北市 124 座最多、台北縣 33 座居次，而不足 10 座有基隆市、宜蘭縣、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南投縣、嘉義市、澎湖縣、金門縣、台東縣、連江縣等 11 個縣市，各縣市游泳池數量差異甚多。以游泳池設備數量來看，台北市學校游泳池資源最豐富，是最有利於學生學習與推廣游泳運動。

表 2-6 各縣市游泳池數量一覽表

編號	縣市別	教育機構			其它機構			共計
		室內	室外	總數	公立	私立	總數	
1	台北市	84	40	124	18	20	38	162
2	基隆市	4	5	9	3	0	3	12
3	台北縣	23	10	33	2	43	45	78
4	宜蘭縣	1	5	6	4	9	13	19
5	新竹市	4	4	8	3	9	12	20
6	新竹縣	1	2	3	5	4	9	12
7	桃園縣	11	9	20	11	6	17	37
8	苗栗縣	5	3	8	6	3	9	17
9	台中市	7	7	14	6	8	14	28
10	台中縣	10	2	12	10	18	28	40
11	彰化縣	7	5	12	1	34	35	47
12	南投縣	2	3	5	4	15	19	24
13	嘉義市	3	6	9	2	4	6	15
14	嘉義縣	5	5	10	5	0	5	15
15	雲林縣	4	8	12	16	5	21	33
16	台南市	9	9	18	3	4	7	25
17	台南縣	8	6	14	12	19	31	45
18	高雄市	15	9	24	11	2	13	37
19	高雄縣	8	8	16	6	2	8	24
20	澎湖縣	0	1	1	1	0	1	2
21	金門縣	4	0	4	1	0	1	5
22	屏東縣	5	12	17	2	0	18	35
23	台東縣	2	6	8	2	0	2	10
24	花蓮縣	7	18	25	2	1	3	28
25	連江縣	0	0	0	1	1	2	2
總計		229	183	412	144	216	360	772

資料來源：教育部體育司（2005）。

(二) 台北市立國中學校游泳設施現況

1. 以學校所在行政區區分

依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游泳池行政區分布」資料得知，本市各市立國中附設游泳池，以北投、士林、文山區為例，每區皆有 6 所國中，卻都僅有 2 校有游泳池，而信義區 4 所國中 4 所皆有游泳池（台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衛科，2006b）。顯見北市國中學校游泳池分佈比例不均，教育局及相關單位如欲興建游泳池應以比率較低區域優先考量。台北市 12 行政區市立國中學校游泳池設施分配情形，如表 2-7。

表 2-7 台北市 12 行政區市立國中學校游泳池設施分配情形表

行政區	總校數	冷水游泳池	溫水游泳池	無游泳池	該區有游泳池比率
松山區	4	0	2	2	50%
信義區	4	1	3	0	100%
大安區	7	0	4	3	57%
中正區	5	1	3	1	80%
大同區	5	0	2	3	40%
中山區	5	1	1	3	40%
文山區	6	1	1	4	33%
士林區	6	0	2	4	33%
北投區	6	0	2	4	33%
南港區	2	0	1	1	50%
內湖區	6	0	5	1	83%
萬華區	3	0	2	1	66%
合計	59	4	29	26	
比例	100%	8%	45%	47%	

◎ 本研究整理

2. 以學校學校規模區分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游泳池行政區分布」與「各級學校資料」得知，台北市立國中 25~48 班學校有附設游泳池設施有 15 校，比率 65.2% 最高，49 班以上學校有 13 校，比率 65% 居次、24 班以下學校有 5 校，比率 31.2% 最低（臺北市政府教育局，2006）。顯見目前國中學校泳池設施的設置情形以 25~48 班、49 班以上學校較多，而 24 班以下學校最少，如表 2-8。

表 2-8 95 學年度不同學校規模學校游泳池設施分配情形表

學校有無游泳池 學校規模學校數	有游泳池 學校數	無游泳池 學校數	有游泳池比率
49 班以上（20 校）	13	7	65%
25~48 班（23 校）	15	8	65.2%
24 班以下（16 校）	5	11	31.2%
共計 59 校	33	26	

◎ 本研究整理

二、學校實施游泳教學課程現況

（一）國小學校實施游泳教學課程學校現況

陳秀華（2004）隨機抽樣 20 所台北市立國民小學，有附設游泳池設施 9 所、無游泳池設施 11 所，有游泳池學校皆有實施游泳課程，無游泳池學校僅兩所學校有實施；林玲珠（2002）研究指出桃園縣國小 154 所，沒有附設游泳池學校 150 所、有附設游泳池學校 4 所，有實施教育部游泳能力提升計畫學校 33 所，但有納入學校游泳教學課程的僅有 21 所；陳武聰（2003）屏東縣 174 所小學，只有 3 所有附設游泳池設施，全縣有實施游泳課程學校只有 27 所。綜合上述文獻可知，小學無附設游泳池學校實施游泳課程比率偏低。台北市、桃園縣、屏東縣實施游泳課程情形，如表 2-9。

表 2-9 台北市、桃園縣、屏東縣國小有、無實施游泳課程情形

縣 市	有實施游泳課程 (學校數;百分比)	無實施游泳課程 (學校數、百分比)	總 計
◎有附設游泳池學校			
台北市	9; 100%	0	9;100%
桃園縣	4; 100%	0	4;100%
屏東縣	3; 100%	0	3;100%
◎無附設游泳池學校			
台北市	2; 18.2%	9; 81.8%	11;100%
桃園縣	17; 11.3%	133; 88.7%	150;100%
屏東縣	24; 14%	147; 86%	171;100%

◎本研究整理

(二) 國中學校實施游泳教學課程學校現況

張崇玲(2005)研究指出台北市立國民中學，有安排實施游泳教學課程的學校有 49 所，未實施游泳教學課程的學校有 9 所，包含進行冷改溫工程學校 4 所、沒有游泳池學校 5 所；其中沒有游泳池學校未能實施皆因其班級數過多、行政排課困難、學區附近無適合之教學場地等因素，而未能實施游泳課程。台北市立國中實施游泳教學課程情形，如表 2-10。

表 2-10 台北市立國中實施游泳教學課程情形 (n=58)

	有實施游泳課程	無實施游泳課程	合 計
有附設游泳池學校	27	4 (施工)	31
無附設游泳池學校	22	5	27
合計	49	9	58

資料來源：張崇玲(2005)。

三、無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實施游泳教學情形現況

(一) 國小無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實施游泳教學現況

林玲珠（2002）研究指出桃園縣國小學校，將游泳課程納入學校課程實施，計有 21 所，其中課程實施時間以平日上課時間為主、暑假次之、課餘時間最少；上課地點以學區內、外民營游泳池最多、學區外公有游泳池次之、學區內公有游泳池最少；教學師資以校外師資為主最多；交通方式以教師統一步行帶隊前往最多，其他依序是學校包車、合作泳池業者接送、家長接送；經費皆為學生自費。

陳武聰（2003）研究指出屏東縣無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實施游泳課程對象大多以三~六年級為主；實施地點皆為校外公、私立游泳池；實施經費大部份由學生自行負擔，少部份由學校自籌及家長會支援；教學師資以本校教師為主、外聘教練次之。

（二）國中無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實施游泳教學現況

張崇玲（2005）研究指出台北市無游泳池學校辦理方式以融入體育課程教學為主，並以公私立游泳池為主要教學地點。其交通方式以走路 12 所、搭車 10 所，其中上課地點距離超過 5 百公尺者佔 68%，因參加對象以九年級為主，其他年級為輔。經費來源以學生自費為主，僅景美國中以學校經費支出。93 學年度台北市立無游泳池學校實施游泳教學之情形，如表 2-11。

表 2-11 93 學年度台北市立國中無游泳池學校實施游泳教學情形表

學校	辦理 方式	教學地點	交通	實施 對象	費用（泳池費、 交通費）	節數 學期
介壽	體育課	健康國小	走路	八年級	150/學期	4 節
螢橋	體育課	民族國中	遊覽車	九年級	150、200/學期	8 節
萬華	體育課	華江高中	走路	八、九年級	150/學期	8 節
忠孝	體育課	市立泳池	走路	全校	150/學期	6 節
民權	體育課	大橋國小	走路	九年級	100/學期	4 節
重慶	體育課	民倫高中	走路	九年級	100/學期	4~6 節
長安	體育課	鄰近學校	遊覽車	九年級	150、400~500/學期	40 節
新興	體育課	成淵高中	走路	九年級	150/學期	6~8 節
中山	體育課	五常國中	走路	七年級	150/學期	12 節
木柵	體育課	文山特殊	走路	九年級	150/學期	4 節
						以上
北政	體育課	文山特殊	公車	九年級	150、150/學期	10 節
景美	暑假	滬江高中	走路	九年級	學校支出	10 節
興福	體育課	景興國中	公車	八、九年級	150、150/學期	6 節
至善	體育課	鄰近學校	公車	九年級	150、120~150/學期	8~10 節
格致	寒暑假	華興中學	公車	八、九年級	包場 1000/1 小 時、120	12 節
士林	體育課	士林國小	走路	九年級	150/學期	10 節
福安	體育課	鄰近學校	公車	九年級	150、90/學期	9 節
新民	體育課	復興國小	公車	九年級	150、60/學期	4 節
北投	寒暑假	焚化爐	公車	九年級	0、30/學期	2 節
明德	寒暑假	市立泳池	公車	九年級	32/次、120~150/ 學期	8~10 節
關渡	體育課	關渡國小	走路	九年級	150/學期	8 節
成德	體育課	市立泳池	走路	九年級	150/學期	8 節

資料來源：張崇玲（2005）。

四、實施游泳教學課程總節數現況

張崇玲（2005）指出台北市立國民中學實施游泳教學課程總節數，有附設游泳池學校的游泳課程總數皆在 24 節以上（含 24 節），無附設游泳池學校則普遍偏低，少於 24 節（含 24 節）即有 18 所，節數過少勢必影響其教學成效，教學節數仍待提升。台北市立國中

實施游泳課程總節數分配情形，如表 2-12。

表 2-12 台北市立國中 93 學年度實施游泳課程總節數分配情形

游泳課程總節數	有游泳池學校	無游泳池學校
0~12 節	0	9
13~24 節	3	9
25~36 節	6	2
37 節以上	18	2
共計	27	22

資料來源：張崇玲（2005）。

五、學生游泳能力現況

（一）全國國中學生游泳能力現況

劉兆達、林德隆、陳和睦（2005）在民國 92 年 9 月，針對全國有游泳池設施之國民中學進行學生游泳能力檢測，以其學校所在地區，分成北（台北縣、市及桃園縣）、中（彰化縣、台中縣、市、雲林縣及嘉義縣）、南（高雄縣、市及屏東縣）、東（花蓮縣）四區，計 29 所學校、八年級學生共 10979 人參加檢測，結果發現能游泳 25m 以上人數為 4370 人(39.8%)、未能游泳 25m 的人數高達 6427 人(60.2%)。由此可見，有游泳池學校學生其游泳能力仍有很大提升空間，除政府相關單位再積極推廣外，學校、教師如何在其可能是影響學生學習的因素，進行改善或實施可行策略，亦是待努力的方向。各區國民中學學生游泳能力檢測情形，如表 2-13。

表 2-13 各區國民中學學生游泳能力檢測統計表

人數 區域	15m 以下	15~20m	20~25	25m 以上	合計
	人數（百分比）				
北區	1659(39%)	435(10%)	302(7%)	1873(44%)	4269
中區	2255(51%)	493(11%)	312(7%)	1366(31%)	4426
南區	561(37%)	209(14%)	108(6%)	657(43%)	1535
東區	173(23%)	57(8%)	45(7%)	474(63%)	749
合計	4648	1194	767	4370	10979

資料來源：劉兆達、林德隆、陳和睦（2005）。

（二）台北市國中學生游泳能力現況

依據「台北市政府提昇學生游泳能力教育計畫」資料中顯示，台北市 89 學年度國中畢業生 33595 人，參加游泳檢測有 28591 人，通過檢測標準 14361 人，通過率 50.2%（台北市教育局，2001），相較「92 學年度各級學校游泳檢測結果」畢業生人數 33627 人，參加檢測 16292 人，通過游泳檢測 10481 人，通過率 64.3%（台北市教育局，2004），近年來參與游泳檢測的國中學生其游泳能力確實有明顯提升，但無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推動游泳課程時間較晚，參與檢測人數過少，並無法確實得知學生游泳能力水準，而無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實施游泳課程之成效如何，尚無法確實評估。89、92 學年度北市應屆畢業生游泳能力檢測結果，如表 2-14。

表 2-14 89、92 學年度北市應屆畢業生游泳能力檢測結果

項目/學年度	89	92
畢業生人數	33595	33627
參加檢測人數	28591	16292
	（含無游泳池學校）	（含無游泳池學校）
通過檢測人數；比率	14361；50.2%	10481；64.3%

◎ 本研究整理

小結

綜合上述文獻，研究者認為，影響學生學習游泳能力因素甚多，除場地設施、教師教學、學校重視程度、學生因素亦都是影響的原因之一。陳秀華（2002）認為國內學校單位游泳池數量雖不足，但卻不是唯一影響學生游泳能力之因素，學生還是可以到學校以外的地方學習游泳。資源多寡並不是影響學生游泳能力最主要的因素，只要國民中學教師認真進行游泳教學，學生努力學習游泳技巧其游泳能力一樣會很好（劉兆達、林德隆、陳和睦，2005）。因此，無游泳池設施學校，雖其內部行政排課、師資協調、外部場地借用及交通等問題是影響是否可實施游泳課程的關鍵因素，但如能克服這些行政的因素，皆可利用他校、公立游泳池資源、民營俱樂部或游泳池，合作辦理平日、寒暑假游泳課程，亦能提升學生游泳能力。近年北市國中畢業學生其游泳能力雖較其 89 年有明顯提升，但尚未達到通過檢測率 80% 的預期目標，而其中影響學生學習的實際因素為何？以及如何進一步有效提升學生游泳能力，都值得學校體育教育推動者深思與探究。

第五節 學生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之相關研究

一、學習滿意度之意義與重要性

學習滿意度係指對於心理活動的一種感覺或態度，這種態度或感覺來自於學習者對整體學習活動的喜愛程度，或學員透過學習滿足其需求及達成願望的程度（Fujita-Starck & Thompson, 1994）。林博文（1998）亦認為個體對於參與學習活動的感受與態度的表現，是對學習活動的喜歡程度，或是願望、需求獲得滿足，目標達成的程度。綜合上述學者的意見，研究者認為學習滿意度的實質意義，簡單來說，即意指學習者學習過程中，對該項體育活動喜愛程度增減的感受與期待或目標達成與否程度的表現。

陳勝雄（2004）認為學生在學習活動的過程中，所覺之學習活動能滿足個人學習上需求的一種感覺或態度，該感覺或態度的形成是因為學生對該學習活動感到喜歡，因而產生完滿的感受和正面的態度。Martin（1988）認為如果學生無法在參加體育活動時感到滿意，他們的興趣和熱誠便會消退。如果一個人對某些事的學習感到滿意則會增加其參與的熱誠和積極的態度，會更樂於參與學習，所以學習的滿意程度對一個人的學習是很重要的（賴錦堂，2004）。

二、學生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之影響因素

影響學生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因素甚多，研究者僅以教師教學、場地設施與衛生安全、學校行政、同儕關係、學習效果等五個構面，做為本研究主要反應學生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高低的影響因素，探討分述如下：

（一）教師教學

在教育體系中教師扮演及其重要的角色，除是實際教育活動的第一線推動者，更是決定教育品質良瓢的關鍵所在（梁瑞安，1996）。黃曉晴（2004）認為教師是學校體育計畫執行的主要人物，其專業知能是否具備，更影響體育教學的成效。

蕭秋祺（1997）認為有效的體育教學，教師應掌握的教學重點包括：

1. 能擬定上課管理與學習者學習的計畫。
2. 能了解學習者的能力水準，並能有效利用資訊來規劃與督導學習。
3. 能了解各種教學形式的時敘，以及知道何時使用它們。
4. 能提供正確的示範與講解說明。
5. 能提供最適合學習者練習或參與且具挑戰性成功率高的活動
6. 少責難、多讚賞，給予學習者肯定的動機。
7. 管理時間少，且管理更結構化，創造最多的課題活動時間，減少學習者等待的時間。
8. 精通教學技能且會運用有效的教學法，確實執行。
9. 會創造正面、積極的課室氣氛。
10. 仔細評估學習者技巧進步的情形，並能適時給予回饋。

教師是教學活動實施最基本、也最重要的關鍵，可想見教師與學生的互動、課室氣氛的營造、教學專業的能力與教學、管理技巧絕對是影響學生學生學習滿意度的重要因素。

（二）場地設備與衛生條件

陳啟誠（2003）指出學生若能對其學校內的運動場地設施感到滿意，其將影響學生在修習體育課的意願。許家榮（2002）研究中發現，消費者在選擇游泳池時所考量因素，其環境舒適是主要因素

之一。對學校而言，學生即是顧客、消費者，談如何加強學生的學習意願與學習成效，提高場地設備與衛生安全的品質必成為最基本的條件，俗語說”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所以學習環境的地點、空間、軟硬體設備的品質優劣與乾淨與否，必定也是影響學生參與意願與學習滿意度的重要因素之一。

（三）學校行政

學校行政係指學校游泳課程實施方式、課程進度安排、上課的時間、授課節數、場地器材借用、游泳池使用規定、同一時段上課班級數等等行政作業。胡文聰（2004）指出學校行政的重要目的即是支援教學，透過行政的安排與運作，方可協助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Aicinena（1991）指出學生不喜歡擁擠的上課環境，太多班級使用場地會造成空間不足，是學生不滿意體育課學習的原因之一。Rice（1988）認為學生不喜歡體育課的原因之一，是體育課時間太短、必須更衣。卓旻怡（1999）每週體育課上課時數太少，是學生不滿意體育課的原因之一。綜合上述文獻，可知學校行政作業的安排方式，亦是影響學生學習滿意度高低的因素之一。

（四）同儕關係

張宗昌、莊清泉（1995）的研究調查中發現喜歡與不喜歡體育課因素中，學生喜歡體育課以選擇同儕互動因素最多，顯示學生對於同儕之間情感的交流團隊合作、互相指導與鼓勵，人際關係等的需求殷切。體育課中彼此互動良好，與同學相處的情形感到融洽，可以感受到同學友善關懷的態度有助於體育課的實施與同學之間情感的交流（賴錦堂，2004）。研究者認為在體育課堂的活動中，學習者與同學的相處情形如具有良好的互動，即會有愉快的學習氣氛，必有助於學生使學習感到更有趣、更滿意，因此，同儕關係亦是影

響學習滿意度重要因素之一。

（五）學習效果

卓旻怡（2000）指出體育課學習效果專指體能、運動技巧、知識、情意等四方面的學習效果而言，影響學習效果因素甚多，而其中有較高滿意度的教師教學，較容易使學生獲得較佳的學習效果，因此學習良好與否，教師具有決定性的影響。學生學習滿意度愈高，則學習成效愈高；滿意度愈低，則學習成效愈低（黃曉晴，2004）。所以體育課滿意度要高，就必須要有高滿意度的教師教學，如此才容易使學生獲得較佳的學習效果，如果再加上其他條件配合當然效果會更加（賴錦堂，2004）。學生在經歷教師的教學之後，如能在個人體能、運動技術、運動知識、運動樂趣達到滿足，相對亦能提升對游泳課程的滿意度，所以滿意度高應有較佳的學習效果，學習效果佳亦因對游泳課程滿意度高的結果。

三、學生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相關文獻

時代進步，生活水平提高，人們亦愈來愈重視教育的品質，以顧客導向方式來服務學生的觀點，亦成為教育單位經營學校的準則與方向，故以顧客（學生）對課程滿意度的調查研究方法，即成為教師、學校單位檢視學生對於課程的技能學習與情意的感受與滿意程度，以及針對課程、場地設備缺失的地方做為未來可改善方向的重要手段。目前國內對於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的研究，對象多以小學、高中職、大學以上學生為居多，針對國中階段學生研究之文獻甚少，故除國中階段外亦整理年紀較相近的國小、高中職之運動課程學習滿意度調查研究文獻，羅列於表 2-15。

表 2-15 國內學生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之相關研究一覽表

研究者/主題	重要研究結果
陳勝雄 (2004) 不同體育課程設計模式對國小學生體育課學習滿意度之比較研究	一、整體學習滿意度是傾向滿意，其中以「教師教學」滿意度最高，其他依序為「學習效果」、「同儕關係」、「場地設備」、「教學行政」。 二、不同性別差異未達顯著水準。 三、不同年級學生有差異存在。 四、不同課程設計模式有差異存在，且實驗組的學習滿意度優於對照組。 五、實施運動教育模式對不同性別學生在學習滿意度是有差異存在；且女生的學習滿意度高於男生。 六、實施運動教育模式對不同年級學生在學習滿意度是有差異存在。
賴錦堂 (2004) 台北縣國小學生體育課學習滿意度調查研究	一、整體的學習滿意度介於「普通」與「滿意」之間。各構面以「學習效果」為最高，其次依序為「同儕關係」、「教師教學」、「場地設備」、「教學行政」等。 二、性別滿意度僅在「學習效果」達顯著差異，男生在「學習效果」的滿意度高於女生。 三、不同學校規模，在「教師教學」、「學習效果」等因素都是大型學校的學生滿意度高於特大型學校的學生；在「場地設備」、「教學行政」等因素則是大型學校滿意度高於中型學校的學生；在「同儕關係」則無顯著差異。 四、不同教學型態，在「教師教學」、「同儕互動」、「場地設備」及「教學行政」等因素都是實施「其它教學型態」(級任、科任混合教學)的學生滿意度高於「級任教學」、「科任教學」及「循環教學」的學生；在「學習效果」因素則是實施「級任教學」的學生滿意度高於「科任教學」的學生；實施「其它教學型態」(級任、科任混合教學)的學生滿意度高於「科任教學」、「循環教學」的學生。
黃曉晴 (2004) 台南市國民小學游泳課程學習滿意度與學習成效之研究	一、學習滿意度良好，以教師教學最滿意，其次依序為班級氣氛、學校行政、場地器材及安全衛生。 二、性別在游泳課無顯著差異。 三、學校規模在學校行政構面有顯著差異。18班以下游泳課程學習滿意度高於19~40班。
劉再清 (2004) 澎湖縣國小學生對九年一貫課程「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學習滿意度調查研究	一、學習滿意度屬於中上程度，各構面中，學習成效的滿意度最高，其他依序為同儕關係、教師教學、學習環境、課程教材、學校行政 二、學習滿意度在性別方面未達顯著差異 三、學習滿意度在學校規模、教學模式方面達顯著差異 四、在提升學習滿意度的改善措施方面，增加分組的比賽、購買更多器材、增加每週健體課的節數、提供多樣化的課程，分別在教師教學、學習環境、學校行政、課程教材四個層面排名首位。

表 2-15 國內學生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之相關研究一覽表(續一)

研究者/主題	重要研究結果
張秋沐 (2005) 金門縣國小學生九年一貫課程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學習滿意度調查	一、整體的學習滿意度，接近「滿意」的程度，各構面中，以學習成效的滿意度最高，其他依序為班級氣氛、學習環境、教師教學、教學行政。 二、女生在學習環境顯著高於男生，男生在教學行政顯著高於女生。 三、不同學校規模整體的學習滿意度，7-24 班學校顯著優於 25 班以上學校；在各構面中，7-24 班學校在教師教學、學習環境顯著優於 25 班以上學校，學習成效、教學行政、班級氣氛則無顯著差異。
卓旻怡 (2000) 雲林縣國中生體育課學習滿意度調查研究	一、滿意度以同儕關係最高，其次依序為：學習效果、教師教學、場地設備、教學行政等。 二、不同地區，偏遠地區學生對場地設備和教學行政滿意度高於一般地區的學生。其他因素則無差異。 三、不同性別，男生對教師教學、學習效果和同儕關係的滿意度高於女生。女生對教學行政的滿意度高於男生。其他在場地設備因素則無顯著性差異。 四、不同年級，在場地設備方面一年級高於二年級及三年級學生。在教學行政方面則一年級高於三年級學生，而二年級高於三年級學生。其他在教師教學、學習效果、同儕關係等因素，各年級間則無顯著性差異。
陳長明、廖運榮 (2002) 台北縣國中生體育課學習滿意度調查研究	一、滿意度以同儕關係最高，其次依序為：學習效果、教師教學、成績評量、場地設備等。 二、男生在學習效果、成績評量、同儕關係的滿意度高於女生。
吳崑德 (2003) 台中市立人國中學生體育課學習滿意度之研究	一、滿意度以教師教學最高，其次依序為：同儕關係、學習效果、場地設備等。 二、男生在學習效果、同儕關係的滿意度高於女生。
張介 (2003) 分析臺灣區高中舞蹈班學生對專業課程之學習滿意度	一、課程設計及安排層面：就讀學校、在校習舞時數、就讀意願等有顯著差異。 二、教師教學層面：於就讀學校、年級、在校習舞時數、就讀意願、升學意向等有顯著差異。 三、學習環境層面：於習舞年資、國中小背景、就讀學校、年級、就讀意願等有顯著差異。 四、人際關係層面：於性別、就讀學校、年級、在校習舞時數、就讀意願等有顯著差異。而在整體學習滿意度方面，於國中小背景、就讀學校、年級、在校習舞時數、就讀意願與升學意向等有顯著差異。

表 2-15 國內學生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之相關研究一覽表(續二)

研究者/主題	重要研究結果
黃美蓉 (2003) 新竹地區高中 職學生體育課 學習滿意度與 學習成效之相 關研究	一、學生體育課學習滿意度滿意度大致良好(介於普通至滿意之間)。滿意度中以班級氣氛最為滿意，後依序教師教學、安全衛生、學校行政、場地器材。 二、學生感到最不滿意的項目為上課可使用運動場地的數量。 三、性別在滿意度未有顯著差異，學習成效上男生高於女生。 四、不同屬性學校，公立高中高職滿意度有較高表現。 五、不同學校規模未有顯著差異。 六、學習滿意度對學習成效的影響是正向，學習滿意度可有效預測學習成效。
陳智仁 (2004) 體育課學習滿 意度之研究-以 高雄市高中職 學生為例	一、學生體育課學習滿意度滿意度大致良好(介於普通至滿意之間)。滿意度中以教師教學得分最高，不滿意以場地器材得分最低。 二、性別、不同學校規模學生對於體育課學習滿意度整體沒有顯著差異存在。 三、不同年級、不同屬性學校，低年級、私立高中的學生滿意度有較高表現。

◎ 本研究整理

小結

綜合上述文獻中發現，國內研究者多以「學習效果」、「同儕關係」、「教師教學」、「場地設備」、「教學行政」等，作為評量學生體育活動學習滿意度的主要因素構面，以學生性別、年級、學校地區、學校規模、教學模式等為主要探討的背景變項。研究結果中發現學生對體育活動學習的滿意度情況大都介於普通到滿意之間，各構面多以教師教學、同儕關係、學習成效有較高滿意度，不滿意的部份則以場地設備為多；學生背景變項上，以學校規模、年級變項對整體學習滿意度有較多的顯著差異存在，而男生在學習成效上較高於女生。

本章總結

綜合本章文獻資料的分析結果，研究者發現如下

- 一、學習游泳運動不僅在生理、心理方面健康的提升有極大的幫助，且因游泳運動的特殊性，參與游泳運動的人因水浮力、水阻力的關係較不容易有運動傷害，除適合各種不同年齡層，也因為這樣的特性甚至是一些患有特殊疾病的病患都可參與，是一項價值極高的運動項目，是其他運動項目所不及的。
- 二、早期民風因素、國家政策及教育單位未能積極推動學習游泳運動，導致場地設施不足、學校沒有確實實施學生游泳課程，是國人游泳能力普遍不佳的主要原因。
- 三、國家積極推動提升游泳能力、海洋運動相關政策，建立海島台灣、海洋立國新形象，學習游泳運動培養國民健康體能與增加自我救生的能力，已是最根本且最需必備的條件。因此如何再加強落實學校游泳課程提升學生游泳、水上救生基本能力仍是教育單位努力的目標。
- 四、無游泳池設施學校，如能克服學校內部行政排課、師資協調、外部場地借用及交通安全等問題，皆可利用他校、公立游泳池資源、民營俱樂部或游泳池，合作辦理平日、寒暑假游泳課程，亦能提升學生游泳能力。由此可知，學校有無附設游泳池設施，已不是唯一影響學生游泳能力之因素，學校如能更重視學生游泳課程、教師如能認真且善用教學方法、學生一但對學習游泳產生興趣，必也會努力學習游泳技巧增進其游泳能力。

五、學習滿意度的實質意義，簡單來說，即意指學習者學習過程中，對該項體育活動喜愛程度增減的感受與期待或目標達成與否的程度表現。

六、參考諸多文獻得知，影響學生學習體育活動因素甚多，本研究主要以學生性別、學校有無附設游泳池設施、學校規模、游泳能力做為探討分析變項，以「教師教學」、「場地設施與衛生安全」、「學校行政」、「同儕關係」、「學習效果」等，作為台北市立國中學生學習游泳課滿意度的分析構面。